

中国城市家庭生活的  
变迁与连续性\*

□ Martin King Whyte (美国哈佛大学社会学系)

Abstract: This paper studies the change and continuity of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hip in Chinese family life by comparing Baoding of Mainland China with its counterpart in Taiwan's urban area. The author holds that, in Baoding, the system and norms formed in 1950s have provided protection for the majority of the elderly and helped build up a strong intergenerational network that satisfies both parents and their grown-up children. The pattern of filial support for parents and the micro-system that helps shape such a pattern compares Mainland China favorably with Taiwan (of the corresponding period) in terms of "modernity".

我用1994年在河北保定采集的代际关系调查数据和1989年、1993年在台湾城市地区所做的类似调查，来检验有关家庭生活模式的相互矛盾的预测。在保定从事调查的人员中，也包括台湾调查的组织者 Albert Hermalin；在保定使用的调查问卷中，有1989年台湾调查中采用的一些问题，虽然不是完全重合。在保定和台湾城市的调查中，问题相同或十分相似，样本设计也差不多，这就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难得的机会，能够从比较的角度评估当代华人的家庭模式。下面我首先概略介绍一下保定的调查数据告诉了我们一些什么情况，这些数据涉及在该城市随机抽选的1002名50岁以上的居民及其成年子女的关系。

在评估保定父母样本时看到的第一个特点是，夫妻双全的比例非常高（超过88%，甚至70岁以上的人也占到2/3）。这种相对较高的比例意味着，保定的大多数老年人都能得到配偶的情感支持，有时还能得到经济上的支持，这大概降低了依靠成年子女的需要，而在丧偶或离婚条件下，这种依靠就会普遍得多。

保定样本的另一个特点是，大多数老年人都有若干个成年子女，他们都有可能为长辈提供帮助。有不少评论者担心，中国大陆的“独生子女政策”会影响到未来的养老问题，不过1994年保定样本中的父母，在1979年实施这一政策之前就已完成生育。事实上，每一对保定父母平均有3.2个成年子女。对于子女照顾老人的潜力更为重要的一点是，在受访父母的所有成年子女中，仍住在保定的比例甚高（接近90%）。因此，每一对父母都有三个成年子女住在同一城市，一般可以为父母提供帮助。

成年子女的地域流动性很低，主要是中国大陆社会主义的就业制度和不存在劳动力市场留下的遗产。具体而言，在毛泽东时代，城市青年是由国家安排工作，很难自愿改变职业或居住地。除了一些特殊情况（如毕业于最好的大学），一般都是在当地安排工作。实际上，官方在上世纪七十年代和八十年代初实行了一项政策，允许国营企业的父母提前退休，为其子女在同一企业安排工作。由于这项称为“顶替”的政策，成年子女不仅一直跟父母住在同一个城市，并且和他们在同一个工作单位就业和居住。总之，在毛泽东时代，官方虽然反对儒家文化，可是由于这种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和不存在劳动力市场，大多数成年子女都跟父母保持着紧密的联系。虽然1978年开始了经济改革，但直到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也未使这种低流动性的情况发生多大变化。

但是，保定父母的家庭构成看起来就不那么“传统”了。不错，有64%的保定父母同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子女住在一起，但是在两代同住的案例中，有相当一部分是较年轻的父母跟未婚子女住在一起（读者应当记住，保定父母的样本中包括50岁的人）。只有35%的父母是同已婚子女住在一起，而且它们基本上属于只有一个已婚子女的主干家庭结构，而不是多个已婚子女合家而居的传统大家庭。在保定的这种主干家庭中，一般是跟已婚儿子而不

是已婚女儿住在一起——事实上，前者是后者的三倍。

不过，在60岁以上的人中间，有近40%是生活在大家庭里。保定老年人的主要家庭形式是核心家庭——只和配偶住在一起，或配偶再加一个或几个未婚子女。换言之，保定的老年父母同已婚子女住在一起组成大家庭，既不是社会义务，也不是普遍情况。实际上有60%以上的保定老年人是同已婚子女分开居住的。1994年的情况似乎表明，与过去（和当代中国大陆农村）相比，老年人住在大家庭中的情况已经大幅下降。

应当再次强调，保定的父母单独居住，不是因为他们没有能够住在一起的成年子女。如前所说，他们大多都有几个孩子，而且我们样本中的老年父母的大多数成年子女都已结婚。然而，跟一个已婚子女同住好像被视为没有必要，甚至经常不存在这种偏好。统计数字似乎表明，人们日益接受一种被称为“网络家庭”的模式，即父母和几个成年子女的住处相距不远，由他们共同提供帮助和照顾，不必为了养老保障而同任何子女住在一起。

老年父母与一个已婚子女同住的可能性下降，也跟中国大陆社会主义的特点有关，这里是指政府控制着城镇住房。上世纪五十年代以后住房市场不复存在，私人房产也极少，即使到了1994年，情况依然如此。大多数城市居民主要是从工作单位获得公房，因此居住空间狭小、品质恶劣，但只收象征性的房租，这跟另一些社会主义国家的情况一样。{14}父母的住房无法容纳成家立业的成年子女，但是成年子女结婚后，他们在自己工作单位里一般就具备了排队分房的资格。中国大陆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掀起过公房建设的高潮，只要能够得到新的住房，父母和成年子女为了摆脱极拥挤的居住条件，一般都愿意分开居住。由中国大陆的社会主义住房制度的性质所定，大家庭的居住模式往往不被视为可取的目标，而是一种不得已的暂时状态。

资金保障是所有社会的老年人都关心的问题，在农业社会和其他许多社会，这种保障来自于成年子女的支持。中国过去有养儿防老、多子多福的说法。保定现在的情况如何呢？需要强调的第一点是，保定的大多数父母除了拥有有补贴的公房和医疗保险外，也都有自己的收入，不必完全依靠子女。整体状况是，85%的人有收入，其中25%的人只有工资收入，51%的人只有退休金，9%的人既有退休金也有工资。这方面男性的状况好于女性，这既是因为他们能够继续工作挣一份工资，也因为他们更加符合从工作单位领取退休金的条件。例如，在50岁到59岁的人中间，有82%的男性仍在工作，女性则只有30%。在年龄段最大的人中间，70岁以上的男性中有96%能拿到退休金，女性则只有29%。这种差别来自于中国大陆的社会主义就业制度，如妇女早退休的苏联式规定，以及妇女没有正式工作或就业于不发退休金的小型集体企业。不过，由于孀居的情况甚少，大多数无收入的妇女都有挣钱的配偶。在保定的父母中，只有3%既无收入也无退休金。换言之，保定的绝大多数父母不必依靠成年子女的钱来养活自己。对于保定的大多数老年人来说，孩子的资金支持仅仅是辅助性的。

成年子女为父母提供的资金支持尽管不是必不可少，这种支持的程度如何呢？我们研究了两种形式的资金支持——现金帮助和食品、衣服等实物的提供。大体上，只有四分之一的父母得到孩子的现金帮助，略高于三分之一的父母得到实物帮助，并且父母年龄越大，这两个比例数越高。我们预期大多数子女都会给父母提供现金或实物帮助，但实际情况并非如此。提供资金支持是因为父母需要，而不是单纯因为习惯性的预期。大约有19%的保定父母甚至采取更“现代”的模式，经常给成年子女提供现金。同时，只有很少的父母（不及3%）说，他们需要资金帮助而没有得到，或得到的帮助无法满足他们的需要。换言之，经常为父母提供资金支持的成年子女的比例较低，并不证明他们越来越不关心父母，孝心减少，而是证明了子女的资金帮助只有辅助的性质。

在老年父母同成年子女的关系中，除了资金帮助外，其他方面的情况如何呢？我们在保定的调查中提出了一些有关父母和子女双方的问题，涉及代际关系的许多方面。这些问题提

供的画面十分一致而正面。一般而言，父母与成年子女有各种交往方式，并且经常来往。例如，在我们的样本中，虽然只有42%的成年子女跟父母同住，但另外30%的人说，他们每天都去看父母，在其余28%的人中间，也有许多人看望父母的次数只是略少而已。在年龄从50岁到59岁的父母中间，有不到1%的人，在70岁以上的人中间，有11%的人在洗澡穿衣这些事上得到孩子的帮助，但是有1/3的父母经常有孩子帮着做家务。与资金帮助的情况一样，只有极少数父母说，他们需要这方面的帮助但没有得到。有75%到95%不等的父母说，他们的成年子女都听劝，尊重他们，孝顺甚至非常孝顺。超过95%的父母说，他们对孩子给予的情感关切感到满意或十分满意。然而，在我们调查的父母和子女中，有60—65%的人说，中国社会的敬老习俗在过去20年有所下降。不过就保定的父母对于同成年子女的关系的感受而言，没有证据表明孝道受到了严重侵蚀。

尽管代际交往的净结果是成年子女帮助父母，这并不意味着一种只有长辈获益的关系。父母过去用各种方式帮助子女——帮他们进好学校，找到好工作，拿钱帮他们结婚，为他们提供住房。就许多成年子女而言，父母的帮助仍以不同的方式继续着——帮他们看孩子、买东西和做家务，给他们出主意，利用私交帮他们解决具体的生活问题。直到不久以前，社会上并不强调为消费者提供服务和方便，年轻夫妇一般都有全职工作，在这种制度下，如果没有父母和另一些亲戚的帮助，是很难应付城市生活的需要的。

然而，我们曾期待着找到一些迹象，说明父母和成年子女在态度和价值观上有明显的差别。有关中国社会趋势的现有文献都强调社会和文化在迅速发生变化，纷乱的政治变化使今天的年轻人和长辈的生活经历有着明显的差别。确实，在考察保定的父母及其子女的社会和政治态度时，我们发现了一些稳定的差别。一般而言，长辈比自己的成年子女更支持传统社会主义和古老的价值观，子女似乎更赞成较为个人主义的观点。在音乐、电影、电视和读书爱好方面，也有存在代沟的明显标志，父母比孩子更喜欢传统形态（例如中国传统戏剧）和社会主义类型（如描写革命战争的电影），子女一般更喜欢当代流行的或有国际品味的音乐、电影等文化产品。

然而，在对待家庭义务和孝道的态度上，保定的数据不存在任何代际差别的迹象。实际上，即使存在差别，一般而言也不是父母而是成年子女认为，他们应当为满足父母的需要作出更多的牺牲。同样，父母和成年子女都倾向于认为，数代同堂的大家庭利大于弊，而且两代人提到的具体利弊差不多是一样的。在保定的成年子女人中，有92%的人认为好处居多，持这种观点的长辈是82%。我们可能会推测，是不是一种“家庭利他主义”的伦理观念导致父母和子女夸大了实际存在的代际亲和关系，他们想给外界描绘一种正面的家庭关系。然而我们的数据表明，父母和成年子女确实相互提供各种形式的帮助。

我们如何解释这些发现呢？由于没有保定过去的的数据可资比较，很难准确说明孝道是否随着时光的流逝而减弱。但至少有一点是清楚的，保定的调查数据中几乎没有迹象表明，父母觉得他们的需要受到儿女的忽视，或他们的子女不孝敬。如前所述，在我们的数据中，没有迹象表明保定的长辈面临着儿女不孝的“危机”。

我们发现，就帮助父母的大多数形式而言，不与父母同住的成年子女提供的帮助并不少于同住的子女。具体而言：同住的子女在家务事上提供的帮助，自然要大大多于分开居住的子女，但在照顾身体（洗澡穿衣等）、提供资金、送吃送穿方面，两者提供的帮助不相上下。总之，我们前面称为“网络家庭”的关系模式，即上了年纪的父母单独居住，但有住在附近的子女提供必要帮助，似乎日益取代了父母至少把一个成年儿子留在身边养老的“传统”模式。

上年纪的父母依靠的这个网络的性质是否也已发生变化？已婚女儿帮助父母和公婆的作用是否在增加？保定的数据从许多方面表明，以父子关系为基础的传统孝道已不复存在。在回答孝敬父母的问题时，已婚女儿对孝道的态度和儿子是一样的。在不跟父母同住的已婚子

女中，女儿和儿子同样经常看望父母。在为父母提供帮助的类型上（照顾身体、做家务、送钱送物等等），已婚女儿大体上和他们的兄弟做得一样多，甚至略高于后者。若要对这种向平等依靠子女的转变作出解释，在没有定论之前，只能进行推测，但这些发现还是令人印象深刻。保定的父母大都说，子女很孝敬，对他们照顾得很好，但是与过去相比，孝敬的方式发生了显著的变化。现在，孝敬的女儿和儿子提供着同样重要的帮助。因此，即使她们已经结婚，或父母有一个同住的儿媳，已经变得不那么重要了。

（《开放时代》2005年第3期）

Martin King Whyte, 《开放时代》, 2005年 第3期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d/2.0/fr/deed.fr>